

# 教育部司局函件

---

---

## 关于协助开展“中国好老师”公益行动计划的函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：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2014 年视察北京师范大学、2016 年视察北京市八一学校时重要讲话精神，履行社会责任，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基础教育质量监测协同创新中心发起了“中国好老师”公益行动计划（以下简称“行动计划”），旨在提升基础教育领域教师、学校和区域的育人水平，引领教师专业成长、学校教育质量提升、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，弘扬中国好老师精神，营造良好的立德树人环境，促进中小學生全面健康快乐成长。

“行动计划”共包括四大行动：“从我做起”、“尊师爱师”、“记录传承”、“互通互助”。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，北京师范大学组建了专门的办公室，为“行动计划”提供理论指导、专家引领、专业培训、成果出版、宣传表彰和网络平台等支持。“行动计划”拟组建各种形式的教育发展共同体，面向基地学校开展多层次的校长、班主任、学科教师育人能力提升免费培训，为贫困边远地区公益送教，利用网络平台开展线上研修，举办学科育人名师工作坊、班主任育人艺术交流营等活动。

---

---

为扎实推进实施，扩大受益面，今年10月起，“行动计划”拟在每个省遴选3-8所省级基地校，由每个省级基地校带动一批区县基地校，区县基地校带动若干项目校，形成更多育人发展共同体。具体方案由北京师范大学“中国好老师”公益行动计划办公室负责制定并实施。该“行动计划”作为一项全国性的教育公益工程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“行动计划”办公室将定期向各省发送简报、通报进展情况。请各省级教育部门协助做好相关工作。

北京师范大学“中国好老师”公益行动计划办公室联系人：  
陈丽萍；电话：010-58803904；邮箱：[teacherofchina@bnu.edu.cn](mailto:teacherofchina@bnu.edu.cn)。

